

岳阳县防汛抗旱指挥部文件

岳县防发[2016]19号

签发人：张中于

关于严格落实防汛II级应急响应措施 切实做好当前防汛抗灾工作的紧急通知

各乡镇防汛抗旱指挥部、县防指成员单位：

7月3日至4日，我县普降暴雨，全县35个雨量站降雨均超50 mm，最大降雨为甘田站93 mm，麻塘东风水库站89.8 mm次之。7月4日17时洞庭湖鹿角站水位33.41米（距警戒水位仅0.09米，较去年同期偏高1.82米）。受连续强降雨及高洪水位影响，全县出现部分乡镇出现水利工程险情及涝渍灾情。据气象水文部门预报，今天晚上到明天白天我县强降水仍将持续，有暴雨到大暴雨，局地特大暴雨。湖区受四水地区强降雨及三峡大流量下泻影响，水位将持续上涨，预计7月5日凌晨，全县所有堤垸将全面进入警戒水位。全县防汛抗灾正面临湖区外抗高洪、内防涝渍，山区防御暴雨山洪灾

害的严峻形势。为此，市防指已于4日12时起在全市范围内启动防汛Ⅱ级应急响应，为确保全县安全度汛，确保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县防指就严格落实防汛Ⅱ级应急响应措施，切实做好当前防汛抗灾工作的紧急通知如下：

一、切实落实防汛Ⅱ级应急响应措施。自4日18时起，全县所有包乡镇、包堤垸、包水库的县级领导及县直部门单位负责人要迅速奔赴各自防汛责任区，指导、协助当地开展防汛抗灾工作；各乡镇要高度重视，百倍警惕，以临战的状态把防汛抗灾工作摆在当前首要位置，乡镇党政主职领导以及各类防汛责任人要按照防汛责任制的要求迅速到岗就位，靠前指挥，切实履职，加强防汛值班和巡查值守。

二、切实做好湖区巡查防守工作。各湖区乡镇要按照《岳阳市巡堤查险实施细则》（已于3日发各乡镇）要求，切实做好巡堤防守工作。要全面开展清基扫障、架通堤防沿线照明线路，修缮平整堤顶防汛道路；要对重点险工险段、穿堤建筑物等部位搭棚架灯，安排专人24小时守护，并做好相关记录；所有堤垸要安排巡逻查险人员进行24小时轮班巡堤查险，每天每公里堤长不得少于6-9人，并做好巡查记录，要做到不留空档，不留死角，发现险情，及时处置；同时要做好湖区和城镇防涝排渍工作，加强骨干内湖调度，及时开启电排泵站抢排渍水，及时抢修城镇排水管网设施，及时转移疏散受灾群众。

三、切实做好山洪防御和水库防守工作。各乡镇要及时

加强对山洪灾害易发区的巡查值守，山洪灾害信息员、预警员要到岗到位，一旦发生险情，要及时预警，并组织群众及时转移，确保人员安全。全县所有水库安全管护员在强降雨期间要实行 24 小时搭棚驻坝值守，要不间断巡查，科学调度水库蓄水，严格落实各项安全度汛措施(特别是病险水库要严格执行控蓄或空库运行方案)，确保水库安全度汛。

四、切实做好抗灾救灾工作。各乡镇要迅速组织干部下村访组，如实了解受灾情况，组织群众积极开展生产自救，确保灾民衣食住行有保障，确保交通、电力、通讯畅通，确保社会大局稳定。

五、切实严明防汛纪律。要进一步强化防汛责任，严明防汛纪律。强降雨期间，各乡镇各类防汛责任人要坚持 24 小时防汛值班，保持 24 小时通讯畅通，要严格履行请假制度，对因工作责任不落实，玩忽职守造成责任事故的要严肃追究相关责任。

以上指令请迅速落实，违者将追究相关责任。县防指将于 7 月 5 日开始，联合县委、政府督查室就本指令以及岳县防发[2016]14 号指令落实情况以及进行实地督查并通报。

岳阳县防汛抗旱指挥部

2016 年 7 月 4 日